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刊发 H 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建")目前正在进行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相关工作。根据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中国能建制订了本次发行上市的聆讯后资料集并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

上述聆讯后资料集中,包含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截至 2015年9月30日止的财务资料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 《国际审阅业务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审阅中期财务资料》 出具的相应审阅报告。

该聆讯后资料集是中国能建根据香港联交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要求刊发,刊发目的仅为便利于中国能建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的较早阶段向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同步发布资料。同时,该聆讯后资料集为草拟本,其所载资料并不完整,后续可能会作出重大变动。由于中国能建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应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管理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

构投资者等,因此,中国能建不会在境内的信息披露媒体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该聆讯后资料集。

本公司境内投资者如需了解中国能建聆讯后资料集披露的相关信息,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以下网址查看:

 $\underline{\text{http://www.hkexnews.hk/app/SEHK/2015/2015081902/SEHKCaseDeta}}\\ ils-2015081902_c.\,\text{htm.}$

关于本公司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的财务资料请见上述网址的"聆讯后资料集(第一次呈交)(多档案)之附录三-未经审核中期财务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7日